#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 建材采购合同(大全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轻吟低唱 更新时间：2024-07-14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一供方(乙方)：\_\_\_\_\_经协...*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一**

供方(乙方)：\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值为人民币 1005000 元。

第二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货款在合同有效期内结清。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二月。

第三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技术指标)，见附表。

第四条：验收方法：严格按照国家建材标准执行。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 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2.交货日期:\_\_\_\_\_

3.交货地点：\_\_\_\_\_

4.运输费用:\_\_\_\_\_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 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 乙方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或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影响工程进度，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又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 产品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 甲方应付的经济责任。

1. 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型号、等级。应提前3 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2. 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时，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30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收货。

3. 属甲方自提材料，甲方应在提货前3日内告知乙方。

4. 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提前告知，说明原因，取得对方谅解。如有问题协商解决。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需调整，必须双方协商，在双方没有达成协议前，乙方仍应按合同供货，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日，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三作为罚金交给甲方。

第八条：如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某厂家产品、规格、型号、货物不全，要用另外厂家同规格、型号的产品顶替时，乙方必须提前 天与甲方协商解决。否则作为延期罚金。

第九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并按照本合同《附加条款》实施。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经办人(签字) \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二**

编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方）：\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正规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车辆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合同法》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4）需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货款。上述四种行为视为严重违约。严重违约将赔偿受损者全部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三**

供货方(乙方)：\_\_\_\_\_\_\_\_\_\_\_\_\_\_

一、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二、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价格：\_\_\_\_\_\_\_\_\_\_\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

四、验收标准：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按合同相关规定验收，如乙方所送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签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承当运输、装车、卸车费用，并由施工工地相关人员指定堆放。

六、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交货日期：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及时供应，并确保在--之内送达施工现场，如因乙方供货原因造成停工待料的，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有乙方承当。

《经济合同法》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签订后当日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四**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乙方)：\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协商同意，就甲方向乙方购买建材，双方达成一致条款如下：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甲方向乙方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总价等如表所列。上表单价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价格(包括料费、运费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此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对此双方确认。如因数量变化则总价按单价予以相应调整。

第三条 质量：

1、乙方须保证标的物是生产厂商原造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且所有货物质量与颜色与封样的保持一致。

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标的物应通过生产厂商的出厂检验，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及相应检测报告等。

3、乙方保证提供的标的物符合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且该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4、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标的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第四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1、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应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同时须有利于产品使用、仓储、物流。

2、凡因乙方对货物包装不善、标记不明、防护措施不当或在货物装箱前保管不良，或因乙方其它原因，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乙方应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

3、包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格内，不另计付。

第五条 验收

2、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包括使用中发现的、工程质保期内出现系因本合同产品质量缺陷导致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退还货款，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验收、使用中发现已收产品不符合要求，则甲方有权取消未交付部分产品的合同履行。

4、即使验收期满或合同履行完毕，产品质量责任亦不能免除。

第六条 结算付款

1、结算数量按甲方收料单统计，以甲方实际收到的乙方合格产品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

第七条 交货规定

第八条 索赔

1、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内样砖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向乙方提出索赔。

2、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a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1、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均应取得对方认可，否则应承担解除部分总值5%的违约金。合同另有约定的遵照该约定执行。若双方按第二条第一款供货，则甲方停止要求供货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确因不可抗力、工程停工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理由，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5、乙方交货不能之违约：乙方应按乙方权责第1款承担相应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交货不能部分货物价款2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因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包括甲方另行采购须发生的费用特别是差价损失，如高于违约金的，乙方仍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乙方在逾期7天后仍不能送交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的，视为重大违约，构成交货不能。

8、返货甲方工程结束剩余无破损瓷砖全部退回乙方。

9、超过所需数量的20%如乙方不能保证及时供货，乙方应赔偿甲方施工所有损失。

第九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应向工程所在地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签署后，如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承担交货不能之违约责任，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a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b如果乙方在本合同签署前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弄虚作假，损害甲方的利益。

2、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合同载明地址为双方送达通知的有效地址，通知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3、本合同任意条款修改或另行达成补充协议均须在修改处或协议上加盖双方公

第十二条 本合同共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_\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_(盖章)

签约时间：\_\_\_\_\_\_\_\_\_\_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发展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建立起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特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为基本合同，仅对双方商定的基本条款进行约定，本合同从双方发生业务关系起至在双方保持业务期间，持续有效。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已经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等与本合同相抵触的或未涉及到的条款均以本合同为准，合同的变更、解释需要采取书面的形式，在双方的业务往来中，经双方共同确认之后，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协议、合同、传真、订单、图表、信函等可以作为本合同有效附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1双方签署本开口合同后，乙方在合同有效内无条件接受甲方供需计划，参照供需计划安排生产，制定相应交付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100%按期交付。

1.2供货计划的提出到交付过程相关规定详见《供货计划》。

1.3由甲方按交付期提前提货。

详见双方另立的《质量保证协议》。

3.1外委产品如需甲方提供模具、检具、夹具（以下统称“工装”）的，乙方需签订《外委产品的工装使用协议》，并到甲方工装、质量部门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

3.2外委产品中无需男方提供“工装”的，乙方不必签订此协议。

3.3甲方提供的模具需由乙方支付保证金200万元。

4.1属买卖制外委产品

4.1.1定义：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工装、原材料或半成品需由甲方提供，且乙方需到甲方处按指定价格购买材料或半成品，制造完毕后，由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b、甲方仅提供工装，乙方负责生产制造（含原材料采购），制造完毕后，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c、甲方因无工艺设备或技术，需长期外委但产品路线属于甲方的产品，如，杆件、厚板料冲压等产品。

4.1.2外委产品的材料原则上由甲方提供，如属此规定的，其外委 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到甲方处购买。并承诺在甲方所购买的原材料必须用于生产甲方所外委的产品，不得挪作其他用。其原材料买卖价格按《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核算的价格结算。乙方生产中产生的工艺废料原则上由乙方自行处理，其废料价格及价值由双方约定并在《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抵扣生产成本，其抵扣额由甲乙双方根据《武钢外购废钢价格表》提供的废料季度价格为基准进行协商，然后按月结算。

4.1.3外委产品的材料甲方规定由乙方自行采购的，其供货的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产品定义材料自行采购合格材料，生产中不得擅自更换材料，否则，需按ppap流程，重新提供文件。待文件确认后，方可更换。

4.1.4材料付款由乙方支付后提货。

4.2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

4.2.1定义：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甲方因设备或工装或物流等原因，临时提出的某工序进行外委，下一道工序仍需回到甲方继续加工的成品，如剪切；部分机加、冲压、焊接、粘接等工序的外委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4.2.2甲方因设备或工装问题，临时提出的某一工序外委的冲焊半成品，其材料或半成品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加工。乙方加工制造完毕后的成品直接返回到甲方指定地点。如有工序废料，则由乙方负责返回或按时价处理并抵扣其加工费用。

4.3乙方必须合同有关规定（4.1.2、4.1.3条款）进行采购材料，如有违反，则甲方有权对乙方按材料价值部分的10倍进行罚款，直至取消供应商资格。

5.1同一产品双方以《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形式确定价格且在约定有效其内作为结算价格，约定有效期内双方有变更要求的，再行谈判，重签《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原价格合同自动失效。价格有效期内甲方若发现乙方的合同货物的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或目标票价，或甲方应市场要求需下调配套件价格时，甲方可要求乙方且乙方有义务同步下降合同货物的价格。

5.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成本分析清单，以显示货物的成本构成，供甲方参考。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价格是同期国内最低价，否则一经甲方发现，乙方除返还已供产品的差价外，还应支付违约金（已供货价值的30%）。

5.3“工装”由甲方提供，所有权在甲方。其运输费原则上由乙方负责。

5.4劳务加工费用按甲、乙双方商定的产品价格结算（产品价格合同附后）。在此合同框架内，甲乙双方可以以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的零件加工明细表来规定加工零件的品种、数量、价格等，零件加工明细表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5.5加工费按月结算，乙方持甲方签收的产品入库验收单到甲方财务部按合同规定结算。发票必须在当月20日以前送甲方财务挂账。

5.6甲方在入库验收手续办理完毕且乙方已提交相关发票之日起的第四个月上旬（105天）后付款。但如甲乙双方未签订供货合同，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货款。

6.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样件、图纸及其他相关供货（价格、数量等）与质量信息有保密的义务。乙方按照甲方提供要求及技术资料、图纸所产品的配件，只能供甲方使用。乙方不能将配件或产品提供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乙方应以书面形式要求其职工及相关协作厂承担相应保密义务。

6.2如有泄密情况发生，一经查实，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有权就乙方泄露造成的实际损失要求乙方赔偿，并可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3甲方的公司标识经甲方授权只可用于供应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合同解除后，授权自动失效，乙方不得继续使用，否则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4本条之上述任何条款，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5年内有效。

7.1乙方应按照甲方建议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作为全面履行的一部分，质量保证体系包括使用可行的质量控制、检测手段和记录，以保证为甲方人急偎亲匠产品是合格的，甲方此进行检查考核。对于检查与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的供货，直至乙方完全整改，达到甲方的要求为止；若整改连续2次不达标，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对乙方的经济损失做出任何赔偿。

7.2乙方提供产品、服务、活动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及甲方制定的环境方针，本着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思想，努力使用环境得以改善。对已通过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的供应商，甲方将予以优先考虑，甲方有权不定期的对乙方的环境进行现场评价。

8.1甲方在经营困难时，可与乙方随时解除合同。

8.2乙方在每批供货产品的\'不合格率达到当批供货量的1%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3乙方无特殊原因不能按照订单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4乙方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实际价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8.5若甲方要解除合同，应在解除合同前壹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经协商同意后，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乙方应归还甲方的技术信息资料及其他财产。

8.6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年度供应商体系审核（参照ts16949:20xx）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7乙方同意：甲方经提前三日通知乙方之后，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8乙方从事不正当交易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9如乙方违反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变更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同意：乙方不得为供货份额、价格、结算等事项对甲方有关工作人员请客、送社或暗中给予回扣、佣金、有价证券、实物或其它形式的好处，否则不论数额大小，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按乙方当年已供货额（含当年已结算及未结算部分）的10-30%。对于此项违约金，甲方可以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0.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供需合同供货，如因此造成甲方工厂的停产或欠产，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合同的，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3如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当时有效的中国人民银行的延期付款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由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之有关的争议均应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未能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1甲方工作人员以甲方名义与乙方签订合同时，除非甲方书面进行有关的授权并在合同上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否则这些合同对甲方无任何约束力。乙方由此发生的损失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 12.2对于本协议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任何一项违约金，甲方均可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2.3乙方若出现不能按本倾情供需合同和口头要货要求正常交货；或者出现 设备、工装、质量事故及其他原因造成本公司产品停产时，必须及时将《外委单位重要信息报告单》以传真形式发到甲方，因信息延误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另外，甲方每季度对乙方的交付、供货产品质量等业绩进行综合评分，并根据乙方评分业绩情况，甲方每季度或半年对乙方供货额进行调整。

12.4乙方供货后，乙方同意将正常供货3个月货款作为履约保证金。当乙方货款不足以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不足部分用履约保证金进行充抵。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从后续货款中优先补足。本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或解除时，履约保证金将用于支付乙方因质量问题或其他任何原因而应承担的违约或赔偿责任。对于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甲方将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18个月后退还乙方。

12.5本合同为年度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有效，有效期为当年度1月1日是起至12月31日止。

十三、合同附件及附表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外委产品

的工装使用协议

附件四：技术协议

附件五：外委产品价格合同

甲方： 有限公司乙方： 有限公司

法定委托人： 法定委托人：

日期： 日期：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六**

一、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二、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价格：\_\_\_\_\_\_\_\_\_\_\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

四、验收标准：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按合同相关规定验收，如乙方所送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签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承当运输、装车、卸车费用，并由施工工地相关人员指定堆放。

六、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交货日期：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及时供应，并确保在之内送达施工现场，如因乙方供货原因造成停工待料的，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有乙方承当。

九、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均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如甲乙双方遇到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结果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协商不成按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三）购货方（甲方）：\_\_\_\_\_\_\_\_\_\_\_\_\_\_供货方（乙方）：\_\_\_\_\_\_\_\_\_\_\_\_\_\_甲方及乙方就甲方委托乙方购买本合同规定的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特签订本委托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内容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购买本合同约定或者甲方另行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委托乙方购买的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

第三条 处理委托业务的方式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购买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时，应当明确所需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的名称、数量、交付期限、质量标准等基本要求，并以书面或其他形式告知乙方；乙方收到甲方的委托后，应当及时为甲方寻找货源，并告知甲方其所需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是否能够得到及时供应以及包括单价在内的具体交易条件供甲方决定是否购买时参考；甲方决定购买的，应当及时告知乙方。如需预付款的，甲方则按照乙方提供的交易条件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待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预付款后，应当对该预付款预甲方确认。未经甲方认可的，乙方不得为甲方代买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乙方以自身的名义按照甲方承诺的条件与供货方签订钢材、水泥、模板材料购买合同。但是，乙方应当指令供货方开具以甲方为抬头的增值税发票并将该合同的复印件交付甲方。

第四条 报酬乙方无偿接受甲方的委托处理本合同约定的委托内容。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甲方应当明确其所需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的名称、数量、规格等具体条件，及时按照乙方与供货方的合同支付所需货款；因甲方的过失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乙方应当按照经甲方同意的条件与供货方签订合同，及时支付所需货款购买甲方所需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乙方应当尽最大的注意保护甲方的利益。因乙方的重大过失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如供货方违反其与乙方签订的合同的，应当及时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委托期限本合同的有效期为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甲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告知乙方终止本合同之时止。

第八条 本合同的解除甲乙双方随时可以解除本合同。但是，乙方解除本合同，如甲方已经向乙方支付其委托购买的钢材、水泥、模板等材料的货款的，乙方应及时将该货款返还给甲方。

第九条 损害赔偿因双方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对方当事人经济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本合同的终止本合同自本合同被任何一方解除或者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时自行终止。

（四）购货方（甲方）：\_\_\_\_\_\_\_\_\_\_\_\_\_\_供货方（乙方）：\_\_\_\_\_\_\_\_\_\_\_\_\_\_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第二条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_\_\_\_\_\_\_\_\_。

第三条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_\_\_\_。

第四条验收方法\_\_\_\_\_\_\_\_\_。

第五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_\_\_\_。

第六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

第七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_\_\_\_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七**

甲方：

乙方：

因甲方建设工程的需要，需向乙方订购材料，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单价(材料名称及单价)，此单价均为运至甲方项目部指定地点卸料后的价格(即料费、运费、装卸费等以及一切不可预见费用)。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不调价。

二、质量及规格：乙方所供应的原材料的质量和规格必须符合业主、监理、甲方以及交通部颁布的技术规范要求，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料源、规格、质量;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有权拒收，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三、供应量：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进度要求确保进料的速度、数量和质量，保障进料的连续性，日供应量不得少于吨/日，月供应量不得少于吨/月。且各种不同规格的材料应与甲方设计配合比大致相似，严禁供应单一规格材料，否则不予结算，若乙方材料供应不及时(自然因素除外)无法保障正常施工，甲方将对乙方按已供材料总价5%给予经济处罚。

四、结算方式：每吨结算一次，付款额为每次结算总价的%，甲方不预付工程材料款，实行转帐支付，结算时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符合规定的正式税务发票。余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内付清。

五、结算依据：凭甲方材料人员开具的磅房单据作为结算凭证，该单据必须有甲方两名材料员签字视为有效凭证，壹人签字、复印、涂改、丢失、白纸条、票据内容与现实不符的均为无效凭证，不予结算。

六、供应时间：按照甲方所规定的时间供应合格的材料。

七、运输：由乙方自行解决运输车辆，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卸货。

八、安全：由乙方自行承担供料的装、卸和运输过程中任何环节的安全，甲方概不负责，并不承担连带的刑事和经济责任。

九、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自行纳税，本合同单价已包含税金及其它一切费用和不可预见费用。

十、乙方应严格管理运料车队，按照甲方规定进行作业，不得违章、违规、野蛮作业，否则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十一、乙方人员(管理人员、驾驶员等)不得以任何理由挑起事端，未经甲方人员允许不得随意进出磅房，不得破坏甲方的任何设施，否则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乙方人员对甲方人员和设施有异议可以向项目部或计量监督单位反映，由项目部计量监督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十二、甲方有权根据自己的进度要求安排其它单位供应材料，乙方不得提出任何理由阻挠。

十三、乙方人员不得向甲方有关人员行贿：若发生行贿事件，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冻结乙方全部材料款，并按结算总价的20%直接从材料款中扣除作为罚金和清理出场。

十四、纠纷解决方式：双方协商解决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十五、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收执伍份，乙方收执壹份，双方代表签字生效，工程结束，款清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八**

甲方：\_\_\_\_\_(出卖方)

代表人：\_\_\_\_\_

住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出卖人)

代表人：\_\_\_\_\_

住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提供建材团购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协议如下：

一、基本条款

(1)甲方推出团购业务，面向 物业社区和个人，旨在让消费者用最少的精力，最低的费用，最好的购物体验买到最优质的产品，真正做到省钱，省时，省力，省心。

(2)乙方应提供详细的个人资料，家装施工进程资料以及所需建材资料。

(3)乙方获得团购价格，严禁凭此价格到厂家或经销商处恶意侃价，或者在互联网等公共场合公开甲方的价格，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价格保证

甲方保证所团购的商品比购买时该商品市场的平均价格节省\_\_\_\_\_%。若达不到以上要求，甲方愿意补偿差价。

三、甲方为乙方提供物流服务

(1)甲方提供有偿市内送货政策。单种商品订单的送货费为\_\_\_\_\_元。送货范围为\_\_\_\_\_，超出上述范围以外的地区每公里加收\_\_\_\_\_元的运费，远程地区费用另议。

(2)由于乙方留下错误地址或电话，联系不上乙方或乙方指定接货人，或者由于乙方没有和接货人交接好，造成接货人拒收商品而产生的二次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送货途中发生的过路，过桥，停车费，凭票由乙方支付。

四、付款方式

甲方送货上门，乙方或乙方指定接货人接货时当场付清所有货款。

五、陪购服务

甲方提供团购商品的免费陪购服务。

六、质量保证条款

甲方保证所提供建材的质量。如有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应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的规定，对乙方承担退货，赔偿等法律责任。

七、售后服务条款

甲方应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依法提供售后服务。具体商品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八、定金条款

本合同自签约之日起，乙方向甲方交纳\_\_\_\_\_元为定金。双方在团购进程的最后一次交易时，定金抵货款;如有余出部分，甲方即返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九、违约条款

(1)甲乙双方应信守协议，不得违约。如有一方违约，应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定金交纳后，没有正当理由，不退还定金。甲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有违约行为，以定金的双倍赔偿，如乙方的损失超过定金双倍，甲方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十、争议解决

争议解决条款如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提交有管辖权的法院解决。

十一、合同文本

合同自\_\_\_\_\_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九**

供方(乙方)：\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值为人民币1005000元。

第二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货款在合同有效期内结清。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二月。

第三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技术指标)，见附表。

第四条：验收方法：严格按照国家建材标准执行。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2.交货日期:\_\_\_\_\_

3.交货地点：\_\_\_\_\_

4.运输费用:\_\_\_\_\_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乙方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或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影响工程进度，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又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付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型号、等级。应提前3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时，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30%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收货。

3.属甲方自提材料，甲方应在提货前3日内告知乙方。

4.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提前告知，说明原因，取得对方谅解。如有问题协商解决。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需调整，必须双方协商，在双方没有达成协议前，乙方仍应按合同供货，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日，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三作为罚金交给甲方。

第八条：如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某厂家产品、规格、型号、货物不全，要用另外厂家同规格、型号的产品顶替时，乙方必须提前天与甲方协商解决。否则作为延期罚金。

第九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并按照本合同《附加条款》实施。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盖章)乙方：\_\_\_\_\_(盖章)

经办人(签字)\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

本合同按照《\_\_\_\_\_》《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_\_\_\_\_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_\_\_\_\_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_\_\_\_\_》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一**

乙方：\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于20\_\_年月日签订《装修工程石材采购合同》(下文称主合同)，现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达到如下补充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主合同约定的货款，经甲方与同意，乙方委托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的货款。

第二条、乙方应当保证甲方在收取代为支付的款项后，由乙方自行承担向履行偿还责任。

第三条、乙方委托公司代为支付货款的行为，由乙方与公司双方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权利义务关系。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与公司承担责任，一概与甲方无关。甲方作为债权人，只收取主合同约定的货物款项。

第四条、乙方应当保证所委托的公司是经工商局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合法经营、完善公司制度与健全的会计制度，不存在违法违纪的经营行为。乙方与应当承担各自行为产生的税收缴纳工作，乙方应保证公司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具有合法来源，否则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单方负责。

第五条、甲方有权单方面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任何阶段中无条件解除主合同。甲方解除主合同的，在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时即生效，合同自动解除，双方之间的所有权利义务关系均终止，且主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救济措施、争议解决条款、诉讼约定等条款全部同时失效。

第六条、主合同解除后，甲乙双方之间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对方提起任何权利请求，包括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等。甲乙双方在合同解除前一方享受权利与一方履行义务产生的问题在合同解除后均由其由各方自行承担，一切责1文章来源：福建元一律师事务所，杨夏冬律师，福州知名律师，手机：。任与对方无关，不得向对方主张任何权利。

第七条、主合同解除后，甲方如有收取公司代为支付的预付款、货款，甲方应当按照乙方的.要求将所有款项退回乙方书面指定的账号，但是因已款项产生的利息部分不予退回。

第八条、主合同解除后，如甲方从公司有收到款项，乙方应当保证x公司不向人民法院诉讼主张要求甲方返还收取的款项(比如公司以不当得利为理由要求甲方返还款项)。如果公司向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甲方返还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由乙方自行承担向x公司的返还责任。同时在诉讼中乙方应当无条件作为共同被告参与诉讼，并在诉讼中承担向x公司的全部返还责任与案件的诉讼费用，并赔偿给甲方因此造成的间接损失包括：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公证费、公告费、执行费、诉讼费等一切费用。

第九条、本补充合同的效力大于主合同，优先适用补充合同。补充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二**

甲方(供方)

乙方(需方)

甲、乙双方本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乙方向甲方购买以下常规产品：

注：

1、以上数量及尺寸以实际下单交货数为主计算

2、以上价格不含税，

3、甲方负责运输(仅限中山至哈尔滨长途)

1.质量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验收

2.尺寸要求：以乙方下单尺寸为标准。

3.包装要求：货物的包装须满足易碎物品的运输、搬运要求，并贴合乙方标准包装，包装费含在产品报价中。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的即人民币：元作为订金，甲方在收到乙方订金后开始下单生产，天内生产完工，第天内乙方需付清余款元，货从中山发出，天内到达上海。

1.交货方式：先付款再发货，一次性送至乙方指定的上海工地

2.交货时间：自收到定金之日起15天内货到达

3.交货地点：

货到达指定地点后，供方以书面的形式向需方提交到货的数量、型号及报检申请，需方需有专人(要有委托书)负责点数、验货，并签名确认。检验要贴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以客户确定的样板型号标准验收。)

乙方在收货当日对产品的数量、品种、型号、质量如发现有与国家标准及已经确定的样品不相符时，应于\_\_\_\_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将在7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出的异议给予书面解释，如产品不贴合国家标准及已经确定的样品要求，甲方将无偿更换，如果在竣工后，\_\_\_\_日内乙方未提出任何书面异议，即乙方已确认所有安装的产品合格!

2.乙方未能及时收货造成货物延迟交货的由乙方承担逾期的全部损失;

1.合同变更：甲乙双方均无权单方变更合同规定资料，如需变更，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进行。

2.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凡因本协议引起的调解、诉讼、双方连带职责人均同意以\_\_\_\_市地方法院仲裁为主。

3.未尽事宜，双方能够补充协议的方式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率，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地址：地址：

\_\_\_\_日期：日期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三**

供货方（乙方）：\_\_\_\_\_\_\_\_\_\_\_\_\_\_

一、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二、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价格：\_\_\_\_\_\_\_\_\_\_\_\_（含税价）。发票要根据甲方的要求开具（如页岩砖等），并提供出厂合格证和检验报告。

四、验收标准：甲方会同相关技术管理人员，仓管员，按合同相关规定验收，如乙方所送货物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签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承当运输、装车、卸车费用，并由施工工地相关人员指定堆放。

六、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八、交货日期：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及时供应，并确保在xx之内送达施工现场，如因乙方供货原因造成停工待料的，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有乙方承当。

经济合同法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签订后当日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乙方（签字）：\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装潢建材采购经理求职简历

建材订货合同【推荐】

【热】建材订货合同

2024年建材贸易合同

建材购销合同范本

建材租赁合同范本

装饰建材买卖合同

建材订货买卖合同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四**

甲方(需货方)：编号：

乙方(供货方)：签订地点：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正规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车辆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合同法》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4)需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货款。上述四种行为视为严重违约。严重违约将赔偿受损者全部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经办人(签字)经办人(签字)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年月日：

**五金建材采购合同篇十五**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下列标的物的买卖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出卖人按下列第\_\_\_\_\_\_\_\_\_\_种方式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

1、出卖人按下表所列商标、规格型号、数量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买受人应按下表中所列价格向出卖人支付货款。

2、出卖人按本合同附件所列规格型号、数量等向买受人提供标的物。

1、标的物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2、双方约定，标的物质量除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外，还应达到如下要求：

双方约定，采用下述第\_\_\_\_\_\_\_\_\_种方式确定标的物交付方式、时间及地点：

1、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出卖人应于\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将上述标的物送至上述交货地点，运费由出卖人承担。

2、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买受人提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买受人应于\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前到上述交货地点提取标的物，运费由\_\_\_\_\_\_\_\_\_\_\_承担。

3、按通知分批供货。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出卖人分\_\_\_\_\_\_\_\_\_\_\_\_批向买受人供货，按买受人通知的时间和数量将每批标的物交付买受人，运费由出卖人承担。

4、按计划分批供货。标的物的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_。出卖人应按照下表约定分批供货。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双方约定，标的物的装卸费由出卖人承担，包装方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付方式为出卖人送货的，出卖人应负责对标的物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运输方式，并有良好的保护作用，以确保标的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由于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标的物锈蚀、损坏、灭失的一切责任均应由出卖人承担。

3、交付方式为买受人提货的，出卖人按国家有关标准对标的物进行包装，并应告知买受人标的物在运输过程中的注意事项。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起转移。出卖人就交付的标的物，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向买受人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

2、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标的物交付之前由出卖人承担，交付之后由买受人承担。

3、买受人按照合同拒绝接受标的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出卖人承担。

4、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买受人承担的，不影响因出卖人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受人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1、买受人收到标的物后应在合理期限内对标的物进行检验。

2、如买受人经检验后发现出卖人交付的标的物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买受人有权拒收、要求补齐或退换标的物，并要求出卖人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采用下述第\_\_\_\_\_\_\_\_\_\_\_\_\_种方式确定结算及付款方式：

1、标的物一次性全部交付的，买受人应于交付后\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_\_%;检验合格后\_\_\_\_\_\_\_\_\_个月内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剩余的\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_\_\_日内支付。

2、标的物一次性全部交付的，买受人应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_\_%作为定金;于标的物交付后\_\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检验合格后\_\_\_\_\_\_\_\_\_个月内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剩余的\_\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_\_\_日内支付。

3、标的物分批交付的，买受人应于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日内向出卖人支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作为定金;其余按交货计划或买受人通知供货数量分批交付后据实结算，出卖人凭经出卖人和买受人共同签认的结算单向买受人申请支付。买受人应于出卖人正式申请支付后\_\_\_\_\_\_\_\_\_\_日内支付已结算货款。买受人预先交付的定金应先行抵付货款。买受人可在最后结算款中扣留货款总额的\_\_\_\_\_\_\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量保证期届满后\_\_\_\_\_\_\_\_日内支付。

双方约定的付款依据为下列第\_\_\_\_\_\_\_\_\_种，出卖人凭付款依据向买受人申请支付：

(1)经买受人签认的验收单。

(2)经双方共同签认的结算单。

1、双方约定，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为\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起算。

2、出卖人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并能够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的使用期限。

3、标的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出卖人应负责免费修理或更换。对于因标的物质量问题导致买受人遭受的损失，出卖人应当负责赔偿。

1、出卖人未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交付标的物的，出卖人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_\_\_日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买受人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若出卖人逾期交付超过\_\_\_\_天，买受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2、标的物的质量、规格、型号、品种、花色不符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如买受人同意使用，双方可通过协商就标的物价款重新达成协议;如买受人不同意使用，可以要求出卖人退换或解除合同。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出卖人应按本条第1款向买受人逾期交货违约金。

3、出卖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标的`物数量交货时，若少交标的物，就少交的部分，买受人如果需要，可要求出卖人补齐，出卖人应照数补交，买受人如不需要，可以要求出卖人就少交部分退货;若多交标的物，就多交的部分，买受人如果需要，可自行留用，双方按实际交货量结算，买受人如不需要，出卖人应将多交部分自行取走，买受人对多交部分不承担任何保管、付款等义务。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出卖人应按本条第1款向买受人逾期交货违约金。

4、采取送货方式的，标的物错送交货地点或收货人的，出卖人除应负责将标的物送交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或收货人外，还应承担买受人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违约金。

5、买受人在合同履行期间要求退货或终止合同的，应提前通知出卖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买受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由此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_\_\_\_\_\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_\_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盖章)

第一条商品名称(请您认真确认您所报来的布艺名称、颜色及其他辅料后再签字。对以下加工条件，如有不明之处，务请当面问清，以免发生纠纷。)

单位：元/米/

第二条设计及设计更改：

(一)卖方需要实地测量的，测量时间为：\_\_\_\_\_\_\_\_\_;

(二)卖方设计方案经买方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及双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三)设计方案确认后不得单方更改，更改方案造成的延期责任和费用由更改方承担。

第三条交货及安装：

交货方式：(送货/送货安装/买方取货);

交货时间：\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

选择送货安装方式的，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安装条件。

第四条验收及三包责任：

对于布艺的规格、花色与约定不符或有表面瑕疵的，买方应在交货时当场提出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有内在质量问题的，包修期限为\_\_\_\_\_\_\_\_\_年，卖方负责免费修理;但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自交货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无条件换、退货。

第五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_\_\_\_\_\_\_\_\_种方式支付价款。

(二)\_\_\_\_\_\_\_\_\_。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三)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七条卖方撤离展销会或市场的，由展销会和市场主办单位先行承担赔偿责任;主办单位承担责任之后，有权向卖方追偿。

第八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_\_\_\_\_\_\_\_\_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_\_\_\_\_\_\_\_\_。

第十条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对本合同予以变更或补充，但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规定应由卖方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盖章)：\_\_\_\_\_\_\_\_\_卖方(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主办单位(盖章)：\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